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周穎達
電話：03-8462860#237
電子信箱：yingda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2328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來函及報名簡章 (376550000A_1130232810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23281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辦理「2025公民法學教室培力營」活動訊息(如附件)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1月20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301175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：
 - (一)聯絡人：吳達宇先生。
 - (二)聯絡電話：(02)3366-3366分機55226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



113/11/22



1130003835